第六章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,所属行业为餐饮业,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 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嘉德信工程管理(苏州)有限公司: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<u>苏州市吴中人民医院(单位名称)</u>的 食堂管理(人员)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 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食堂管理(人员)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餐饮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苏州闻健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\_21\_人,营业收入为\_316.88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206.25\_万元,属于\_小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 . . . 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苏州闻健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10月28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